2020年度

四川省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目录

公开时间：2021年9月6日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4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9

二、机构设置……………………………………………………………9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9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5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9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9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26

第四部分附件…………………………………………………………………29

附件1…………………………………………………………………………29

附件2…………………………………………………………………………33

第五部分附表…………………………………………………………………3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8

二、收入决算表…………………………………………………………38

三、支出决算表…………………………………………………………3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3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8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8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8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8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8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8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有关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重新组建仲裁机构工作的通知》(国办发[1995]38号文)、《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认真做好重新组建件裁机构工作的通知》(川机号 2071)、《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对重新组建仲裁机构的批复》(攀府函[1996]40号文)等文件精神以及市政府一九九六年元月四日第57次常务会议的决定。同意成主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负责具体承办仲裁案件的受理、立案、组织仲栽庭、开庭记录、仲裁文书制作和送达等程序性工作和仲裁费用收取、文书档案管理等日常事务工作。

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为自收自支的事业单位，持秘书处工作的秘书长可比照副县(处) 级干部享受关待遇;秘书处暂定参公事业编制7人。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下设仲裁联络部和行政管理部两个机构，秘书处作为事业单位暂由市政府法制局负责联系。2020年3月份按照机构改革划转为市司法局下属二级单位。

（二）2020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0年截止到12月31日止，我委共收到仲裁申请83件，涉案标的额1.24亿元；审结仲裁案件69件(含上年结转11件)，其中裁决46件，占67%；调解、和解结案20件，占29%；涉刑事犯罪移送公安机关1件；不予受理2件。全年市中院共受理当事人申请撤销仲裁裁决案件4件，无一件被法院撤销，亦无不予执行案件，实现了仲裁案件撤裁率、不予执行率双为“零”的仲裁案件办理高质量，赢得了当事人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攀枝花仲裁公信力大大提升。

主要做法是：

1、重视立案、组庭

一是严格把好立案关。在立案阶段注意仲裁主体和仲裁协议的审查，严把立案关。近年来，一是推进仲裁信息化建设，建立“仲达案件”办案系统，为市场主体提供优质、高效的仲裁服务。从收案、立案、组庭、审案到结案进行科学化管理，系统自动生成四十余种仲裁文书，自动计算仲裁收费，统计案件受理和审理情况。办案系统的启用使办案流程更加科学、规范，提高了仲裁工作水平。

二是完善立案的服务措施，做好立案工作的一次性告知、仲裁风险告知等服务，提供规范的立案仲裁文书，实行网上立案，实现立案“最多跑一次”的服务承诺。对有争议的案件经研究后及时答复当事人。

三是重视仲裁组庭。仲裁庭组成的好坏直接影响仲裁案件的质量，按仲裁法的规定，仲裁庭的组织形式有两种，独任制和合议制，在实践中，无论是那种形式，大量的都存在仲裁委员会主任指定独任仲裁员和首席仲裁员的情形。因此选择好独任仲裁员和首席仲裁员就成了十分关键的一环。攀枝花仲裁委员会历来重视独任仲裁员和首席仲裁员指定工作，做到了有针对、讲搭配，即：针对具体的案件性质，将熟悉此类业务、有较好职业操守、谙熟仲裁规则、程序的仲裁员指定为独任仲裁员和首席仲裁员，在合议制仲裁庭中对首席仲裁员的指定还充分考虑首席仲裁员与其他两名仲裁员的个性特点、气质的搭配，从而保证了仲裁庭的和谐统一，仲裁庭的功能得到较好发挥。严格执行仲裁员信息披露制度、仲裁员回避更换制度，确保仲裁庭组成程序合法。全面推行仲裁庭办案责任制，让仲裁庭在案件办理中有权也有责，权责明确。案件实体认定有争议时及时约谈仲裁员，梳理证据，重新合议，确保案件质量。

2、重视专家“外脑”的作用

专家咨询论证对保证仲裁案件质量有着不可低估的作用。我委十分重视专家“外脑”作用，早在2004年就建立了专家咨询论证制度。对于复杂、疑难案件、专业性较强、仲裁庭意见分歧较大的案件，均引入专家论证，并充分采纳专家意见。今年我委通过专家咨询论证的案件共计2件。

3、强化案件审核

仲裁实行一裁终局，裁决书的制作质量在案件质量体系中显得尤为重要。裁决书对双方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了最终判断，直接体现了法律的尊严，为维护其权威性、稳定性，仲裁委员会应对仲裁庭作出的裁决进行必要的审查，我委近年来强化了对案件的审核工作，形成了仲裁庭秘书、审理室负责人、秘书长三级审核的管控模式，秘书处在案件审核过程中，一旦发现案件存在程序或实体问题，便及时约谈仲裁员，提出意见，重新合议，采取补救措施，确保案件质量。

4、建立同法院的沟通协调机制

与市中院建立联席会议机制。有力保障了财产保全及案件执行的顺利推进，进一步提高了仲裁的公信力，今我委就通过法院采取财产保全措施案件4件。

5、妥善处理维稳案件

在处理涉稳的群体性案件时及时制定维稳预案，加强同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耐心细致做当事人疏导工作，今年我委妥善处理了时代天街多起群体性商品房买卖纠纷。在案件审理中，多次组织双方调解，最终使其中3户买受人与开发商达成调解协议并履行。其余二十余户依据事实和法律，并充分考虑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作出裁决。该批案件裁决既依法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又优化了法治营商环境，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中央编办关于地方机构改革期间推进和规范事业单位调整的通知》(中央编办发[2018]203号)、《四川省深化机构改革工作领导小组、中共四川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印发<关于四川省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川机改[2018]8号)及《中共攀枝花市委、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攀枝花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攀委发[2019]2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将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的隶属关系调整为由市司法局管理。

纳入市司法局2020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307.37万元（收入总计：153.69万元，支出总计：153.68万元）。与2019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40.05万元，下降11.53%（收支总计：347.42万元，收入总计：168.71万元，支出总计：178.71万元）；收入下降8.9%，支出下降14%。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业务项目和业务经费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收入合计153.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3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年支出合计153.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04万元，占81.54%；项目支出28.3万元，占18.4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07.27万元（收入总计：153.64万元，支出总计：153.63万元）。与2019年(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57.4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8.7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178.71万元)相比总计减少14.03%；收、支总计各减少14.03%、14.03%。主要变动原因是2020年业务项目和业务经费减少。

**（注：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外，数据来源于财决Z01-1表，口径为“总计”数+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3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3.65万元，下降2.38%。主要变动原因是单位项目经费支出的变动。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3.63万元（含201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2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支出（类）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9.38万元，占6.11%；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支出10.32万元，占6.71%；公共安全支出133.64万元，占86.99%，其他项目支出均为0，占比均为0%，2019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占比0.19%。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53.63，**完成预算**98.8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教育（类）:**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科学技术（类）:**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决算为9.38万元，完成预算9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单位调整员工养老保险缴存金额，调减金额1.03万元。

**6.卫生健康（类）:**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决算为10.3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未进行调整单位员工的住房公积金缴存金额。

**8.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决算为133.64万元，完成预算123.5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业务项目的调整，导致部分公共安全类项目支出有所增加。

**9.其他项目（类）：**支出决算均为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均等于预算数。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Z01-1表，罗列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调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3.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5.1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7.08万元）、津贴补贴（53.24万元）、奖金（2.14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8.59万元）、职业年金缴费（0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30万元）、离休费（0万元）、退休费（0万元）、抚恤金（0万元）、生活补助（0.31万元）、医疗费补助（0.08万元）、奖励金（0万元）、住房公积金（10.32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0万元）等。
　　日常公用经费37.6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12万元）、印刷费（0万元）、咨询费（0万元）、手续费（0万元）、水费（0.23万元）、电费（0.57万元）、邮电费（0.30万元）、取暖费（0万元）、物业管理费（0万元）、差旅费（4.54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维修（护）费（0万元）、租赁费（0万元）、会议费（0万元）、培训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08万元）、劳务费（15万元）、委托业务费（0.30万元）、工会经费（1.72万元）、福利费（1.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他交通费（5.81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5.88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0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0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0万元）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根据本部门实际支出情况罗列全部经济分类科目。）**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预算57.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进行仲裁网络化建设，增加了接待项目。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调整预算数，包括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8万元，占0.62%。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18年相比较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近几年来，本单位不涉及需因公出国（境）工作。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18年相比较保持不变。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所以不存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公务接待费支出**0.08万元，完成预算57.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9年减少0.04万元，下降33.33%。主要原因是2020年由于疫情发生，公务接待次数有所减少。本单位的公务接待均为国内公务接待。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和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批次，2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08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广东八爪鱼公司到我委进行仲裁网上办案系统培训工作。

**国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运行经费支出153.34万元，比2019年减少4.53万元，下降2.87%。主要原因是2020年业务项目和业务经费减少。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具体工作）。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共有车辆0辆。

**（注：数据来源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仲裁员劳务费和业务运行费项目（项目名称）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2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2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仲裁员劳务费和业务运行费达到了保障仲裁工作顺利推进协调解决劳务矛盾纠纷的目标（简要说明整体绩效情况）。本部门还自行组织了2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完成了收案、立案、组庭、审案、结案和支付仲裁员报酬，各程序均按照法律法规实施，支付仲裁员报酬则严格依照《攀枝花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报酬暂行办法》执行。

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仲裁员劳务费”、“仲裁业务费”2个项目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本单位部门项目绩效目标个数在5个以上的，选取5个项目进行公开，目标个数在5个以下的，全部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选取的全部项目完成情况综述和完成情况表）。

（1）仲裁劳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仲裁业务办理律师及评审专家劳务报酬。

（2）仲裁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6.3万元，执行数为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仲裁委工作日常运转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仲裁劳务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仲裁委员会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6万元 | 执行数: | 16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16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16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努力实现纠纷处理多元化，维护政府公信力 | 达到高效公正办案，服务群众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为民服务 | 支付仲裁员劳务报酬 | 保障仲裁业务正常推进 | 支付仲裁员劳务费，按照案件受理费及结案方式按照比例支付报酬 |
| …… |  |  |  |  |
| 效益指标 | 从高效公正办案，服务群众 |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努力实现纠纷处理多元化，维护政府公信力 | 满足办理仲裁需求 | 完成全年仲裁目标 |
| 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95% | 95% | 力争做到无一案上访案件，无撤裁案件 | 达到无一案上访案件，无撤裁案件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2020年度) |
| 项目名称 | 业务费 |
| 预算单位 | 攀枝花仲裁委员会 |
|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6.3万元 | 执行数: | 6.3万元 |
| 其中-财政拨款: | 6.3万元 | 其中-财政拨款: | 6.3万元 |
| 其它资金: |  | 其它资金: |  |
|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目标 |
| 支出仲裁信息化网络化系统设备运行及日常费用 | 保障仲裁委日常工作和网络化运转正常 |
|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 项目完成指标 | 保运转 | 支付仲裁业务费 | 保障仲裁业务正常推进 | 支付仲裁日常公用支出和网络运行费用 |
| …… |  |  |  |  |
| 效益指标 | 高效公正办案 | 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 满足办理仲裁需求 | 完成全年仲裁业务工作目标 |
| 效益指标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95% | 95% | 保障仲裁运转正常 | 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按要求对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开展自评，《仲裁委员会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附件1）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4.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5.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7、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8.**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 指反映组织事务明细项以外其他用于中国共产党组织部门的事务支出**

**9.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指反映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明细项以外的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指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指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款）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项）:指反映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明细项以外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1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附件

附件1

攀枝花仲裁委员会秘书处2020年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仲裁业务的实施的主要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攀枝花仲裁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建设美丽繁荣和谐攀枝花战略目标，依法深入落实落细各项工作，并认真按照标省级、市级目标考核要求推进仲裁工作，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努力实现纠纷处理多元化，严格依法高效办理仲裁案件，并收取仲裁案件费用，为攀枝花财政创收作出贡献。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我处年初预算收入合计155.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5.4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2020年年初预算安排支出合计155.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55.44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占0%；事业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其他支出0万元，占0%；

（二）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当年收入支出预算执行基本情况，与上年度对比情况，包括增减绝对值与幅度，增减变动主要原因

1．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1）预、决算差异情况，可分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分单位、分收入支出具体项目逐项对比（可列表）。

（2）差异原因分析。差异较大的应分析到具体收入支出功能科目和具体单位。

2．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各项收入占总收入的比重，各项支出占总支出的比重（可分别制作饼状图）。

2020年我处本年收入合计153.3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3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2020年我处本年支出合计153.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5.05万元，占81.55%；项目支出28.3万元，占18.4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3．支出按经济分类科目分析。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可进行上下年对比、预决算对比，人均支出情况分析（可做表、柱图、折线图）。

2020年我处因公出国（境）费用预决算收支出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决收支出0元，公务接待费预算1425元，决算支出819元，与2019年同期相比，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决算无变化，均为0元；公务接待费与2019年同期预算数1500相比，减少75元，下降5%，决算支出1159元相比，减少340元，下降29.34%

（2）会议费支出情况：可进行上下年对比,人均支出情况分析（可做表、柱图、折线图）。

2020年我处未安排会议费预决算收支。与2019相比无变化。

（3）培训费支出情况：可进行上下年对比，人均支出情况分析。

2020年我处未安排培训费预决算收支，与2019相比无变化。

（4）其他对单位影响较大的支出情况。

（5）重点经济分类支出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仲裁委严格按照绩效目标制定相应管理指标、严格落实目标实现，从预算编制到预算动态调整，最终落实到财政资金执行，各项经费执行中认真对照指标和绩效目标推进。

（二）结果应用情况。

绩效自评总体情况较好，圆满完成仲裁工作合理推进，化解社会矛盾纠纷，达到仲裁调解，服务群众的相关目的。。

附件2

仲裁委员会秘书处项目2020年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仲裁委员会秘书处重点项目工作是维护社会稳定，推进仲裁纠纷化解，申报仲裁劳务报酬和仲裁业务费主要是保障仲裁工作推进中的劳务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费用。所使用资金按照相关行业规定进行。资金分配的原则主要是参照案件项目执行情况和完结程度进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是完成我市仲裁案件的调解处置所发行的劳务支出及日常运行保障支出。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是起到维护社会稳定，化解矛盾纠纷，根据案件量和难易程度按计划推进。

3．分析评价申报全部按照仲裁管理相关规定实施，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说明项目绩效自评采用的组织实施步骤主要是预算阶段进行初步测算，按照执行情况进行小幅度调整，到决算后完成全年绩效评价的方法进行项目自评。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说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工作需求和前几年平均数进行申报、市财政按照资金总量和可行性进行批复。不存在预算调整情况。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  |  |  |
| --- | --- | --- |
| 业务费 | 63,000 | 63,000 |
| 仲裁劳务费 | 150,000 | 150,000 |

资金使用中除使用当年预算拨付资金外，同时使用了上一年度结转资金，全年项目支出合计28.30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各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和上级主管部门财务管理制度进行，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结合项目组织实施管理办法，重点围绕以下内容进行分析评价，并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分析说明。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项目测算-申报预算-预算批复-监督执行-预算调整-执行评价。

**（二）项目管理情况。**项目使用的全部经费来源于市财政，经费开支严格落实财务收支管理规定，严格按照项目申报要求进行执行，保障机构运行正常的同时积极解决劳务纠纷矛盾。

**（三）项目监管情况。**项目主管部门按照每年规定内审和随机检查的方式对仲裁委各项资金进行监督检查，同时接受纪委监委驻政法委督导组的每季度检查。实现资金支付有效合理，全面满足仲裁委工作需求，达到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的效果。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2020年截止到12月31日止，我委共收到仲裁申请83件，涉案标的额1.24亿元；审结仲裁案件69件(含上年结转11件)，其中裁决46件，占67%；调解、和解结案20件，占29%；涉刑事犯罪移送公安机关1件；不予受理2件。全年市中院共受理当事人申请撤销仲裁裁决案件4件，无一件被法院撤销，亦无不予执行案件，实现了仲裁案件撤裁率、不予执行率双为“零”的仲裁案件办理高质量，赢得了当事人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攀枝花仲裁公信力大大提升。

**（二）项目效益情况。**

从仲裁业务和仲裁劳务费项目无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主要是化解社会矛盾、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项目总体完成较好。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仲裁法律制度推行力度不够，仲裁宣传方式有待创新。

二是仲裁信息化水平有待于提高。

三是仲裁员培训、管理工作有待于加强。

**（三）相关建议。**

下一步完善攀枝花仲裁规则，章程等制度，适应新形势、新发展的要求，为攀枝花仲裁规则提供科学的制度保障。加强仲裁信息化建设，办好攀枝花仲裁委网站，利用好仲裁微信小程序，方便群众了解、查询仲裁程序，对攀枝花仲裁委仲达案件管理系统进行改造升级，真正实现网上仲裁，为攀枝花仲裁发展提供坚实物质保障。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此表无数据）